附件2

**白山市江源区城市管理效能提升三年（2018—2020年）**

**行动工作目标任务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一、  实  施  整  洁  行  动 | 1、  整  治  环  境  卫  生 | 重点解决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城中村”、建筑工地及河道、城乡结合部、城市出入口等区域垃圾乱堆乱倒、收集清运不及时、清扫保洁不到位、环卫设施不配套等问题。规范垃圾倾倒、贮存、收集、转运等行为，提高道路清扫保洁水平，加快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规范建筑施工现场管理，加强对施工扬尘、噪声扰民和渣土运输散落的管控。 | 规范垃圾倾倒、贮存、收集、转运等行为，解决城区背街小巷、建筑工地及河道、城乡结合部、城市出入口等区域垃圾乱堆乱倒、收集清运不及时问题。 | 区住建局  区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 区水利局、江源街道、孙家堡子街道、城墙街道、正岔街道 |
| 解决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区域垃圾乱堆乱倒、收集清运不及时问题。 | 江源街道、孙家堡子街道、城墙街道、正岔街道 | 区住建局 |
| 提高机械化清扫率和道路清扫保洁水平，解决清扫保洁不到位问题。 | 区住建局 | 江源街道、孙家堡子街道、城墙街道、正岔街道 |
| 加大环卫设施投入力度，解决环卫设施不配套等问题。 |
| 加快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
| 2、  整  治  市  容  市  貌 | 整治临街建筑的阳台、门窗、屋顶乱吊乱挂和建筑立面破旧、污损等问题，消除沿街乱堆乱放、墙面线杆乱贴乱画等现象。规范店招店牌、户外广告设置，拆除未经审批、长期空白闲置、陈旧破损、影响市容和安全的广告设施。解决各类电线电缆乱扯乱拉问题，有序推进架空线缆入地工程。 | 整治临街建筑的阳台、门窗、屋顶乱吊乱挂和建筑立面破旧、污损等问题，消除沿街乱堆乱放、墙面线杆乱贴乱画等现象。 | 区住建局 | 江源街道、孙家堡子街道、城墙街道、正岔街道 |
| 规范店招店牌、户外广告设置。 | 区住建局 |  |
| 拆除未经审批、长期空白闲置、陈旧破损、影响市容和安全的广告设施。 | 区住建局 | 各镇（街） |
| 解决各类电线电缆乱扯乱拉问题，有序推进架空线缆入地工程。 | 区经济局 | 供电公司、联通公司、电信公司、移动公司、吉视传媒、区住建局、区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一、实施整洁行动 | 3、整治违法占道经营 | 重点整治主要道路、繁华商圈、校园、医院、火车站、客运站周边的违法占道经营行为。合理规划设置早餐点、夜市、流动商贩疏导点以及其他临时市场，加强摊点保洁管理，确保摊收场清。加快菜市场、集贸市场、专业市场建设，逐步引摊入市，还路于民。 | 重点整治主要道路、繁华商圈、校园、医院、火车站、客运站周边的违法占道行为。 | 区住建局 | 区工商局 |
| 合理规划设置早餐点、夜市、流动商贩疏导点以及其他临时市场，加强摊点保洁管理，确保摊收场清。 | 区住建局  区商粮局 | 区工商局  4个街道 |
| 加快菜市场、集贸市场、专业市场建设，逐步引摊入市，还路于民。 | 区商粮局 | 区住建局  区工商局 |
| 4、强化公厕管理 | 编制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将城市公厕作为重点，对用地、数量和布局提出规划控制要求。严格建设标准，合理配置厕所数量，提高女性厕位比例。建立“厕所开放联盟 ”，鼓励倡导临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加入联盟，对外免费开放厕所。推进厕所革命，逐步消除城市旱厕。落实公厕管护责任，实行公厕 “所长制 ”。建立公厕档案和数据库，推进公厕云平台建设，解决“如厕难”问题。 | 编制环境卫生设施专项规划，合理配置厕所数量，将城市公厕作为重点，对用地、数量和布局提出规划控制要求。 | 区住建局 | 区国土局  区发改局 |
| 严格建设标准，提高女性厕所比例。 | 区住建局 |  |
| 建立“厕所开放联盟”，鼓励倡导临街机关、企事业单位加入联盟，对外免费开放厕所。 | 区住建局 |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各单位 |
| 推进厕所革命，逐步消除城市旱厕。 | 区住建局 |  |
| 落实公厕管护责任，实行公厕“所长制”。 | 区住建局 | 江源街道、孙家堡子街道、城墙街道、正岔街道 |
| 建立公厕档案和数据库，推进公厕云平台建设，解决“如厕难”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二、实施畅通行动 | 1、解决停车难问题 | 开展停车资源普查，调整完善停车场（楼）配建标准和规划。加强停车设施建设，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停车楼、机械式立体停车库和地下停车场。把停车泊位纳入老旧小区改造重点内容，探索将老旧厂房改建成停车场（楼）。加强静态停车秩序管理，综合治理非法占道停车及非法挪用、占用停车设施问题。建立“互联网+停车”系统，鼓励有条件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共机构内部停车场或个人停车泊位错时对外开放或共享，提高停车设施周转利用率。 | 开展停车资源普查，调整完善停车场（楼）配建标准和规划。 | 区住建局 | 区公安局、区交运局 |
| 加强停车设施建设。 | 区住建局 | 区交运局 |
| 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停车楼、机械式立体停车和地下停车场。 | 区住建局 |  |
| 把停车泊位纳入老旧小区改造重点内容，探索将老旧厂房改建成停车场（楼）。 | 区住建局 | 4个街道 |
| 加强静态停车秩序管理，综合治理非法占道停车。 | 区公安交警大队 |  |
| 非法挪用、占用停车设施问题。 | 区住建局 |  |
| 建立“互联网+停车”系统。 | 区商粮局 |  |
| 鼓励有条件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共机构内部停车场或个人停车泊位错时对外开放或共享，提高停车设施周转利用率。 | 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  |
| 2、优化路网结构 | 新建住宅要推广街区制，实现内部道路公共化，解决交通路网布局问题。树立“窄马路、密路网”的城市道路布局理念，建设快速路、主次干路和支路级配合理的路网系统。打通“断头路”，打造城市道路微循环系统，形成完整路网，提高道路通达性。倡导绿色低碳出行，加快步行和非机动车交通系统建设。 | 新建住宅要推广街区制，实现内部道路公共化，解决交通路网布局问题。 | 区住建局 | 4个街道 |
| 树立“窄马路、密路网”的城市道路布局理念，建设快速路、主次干路和支路级配合理的路网系统。 | 区住建局 |  |
| 打通“断头路”，打造城市道路微循环系统，形成完整路网，提高道路通达性。 | 区住建局 |  |
| 倡导绿色低碳出行，加快步行和非机动车交通系统建设。 | 区住建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二、实施畅通行动 | 3、整治交通秩序 | 完善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和智能化交通指挥系统，规范指路、导引等道路交通标志标示。综合治理非法占道停车，开展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交通违法行为综合整治行动。加强宣传引导，提升交通参与者文明守法意识。 | 完善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和智能化交通指挥系统，规范指路、导引等道路交通标志标示。 | 区公安交警大队 |  |
| 综合治理非法占道停车，开展机动车、非机动车和行人交通违法行为综合整治行动。 | 区公安交警大队 | 区住建局 |
| 加强宣传引导，提升交通参与者文明守法意识。 | 区公安交警大队 | 区文明办、区文广新局 |
| 4、加快发展公共交通 | 以提高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为突破口，加快城市快速公交、常规公交等城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建设，缓解城市交通压力。优化公交线网和站点布局，建设港湾式停车站，扩大公共交通专用道的覆盖范围。加强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促进不同运输方式和城市内外交通之间的顺畅衔接、便捷换乘。 | 以提高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为突破口，加快城市快速公交、常规公交等城市公共交通服务体系建设，缓解城市交通压力。 | 区交运局 | 区住建局 |
| 优化公交线网和站点布局，建设港湾式停车站，扩大公共交通专用道的覆盖范围。 | 区公安局 | 区住建局 |
| 加强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促进不同运输方式和城市内外交通之间的顺畅衔接、便捷换乘。 | 区交运局 | 区住建局 |
| 三、实施拆建行动 | 1、核查建法建设 | 利用不同时期卫星图片，结合规划审批档案，在前期工作基础上，继续统计建成区内未批先建、超期临建和私搭乱建的各类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完善拆违台账，做到存量违建应统尽统。 | 利用不同时期卫星图片，结合规划审批档案，在前期工作基础上，继续统计建成区内未批先建、超期临建和私搭乱建的各类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完善拆违台账，做到存量违建应统尽统。 | 区住建局、区国土局 | 各镇（街）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三、实施拆违行动 | 2、拆法拆除建法建设 |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实际进一步制定违法建设分类处置办法，细化认定标准，分类处置历史遗留违法建设和超期临建，规范操作程序和行政处罚裁量权。加大住宅小区内违法建筑的拆除力度，全面拆除道路红线、河道蓝线、生态绿线范围内的违法建设。集中整治占压燃气、热力、供水管道及水源保护区内的建筑，保障城市公用设施安全运行。 |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实际进一步制定违法建设分类处置办法，细化认定标准，分类处置历史遗留违法建设和超期临建，规范操作程序和行政处罚裁量权。 | 区法制办、区住建局 | 各镇（街） |
| 加大住宅小区内违法建筑的拆除力度，全面拆除道路红线、河道蓝线、生态绿线范围内的违法建设。 | 区住建局、区水利局、区环保局、区国土局 | 各镇（街） |
| 集中整治占压燃气、热力、供水管道及水源保护区内的建筑，保障城市公用设施安全运行。 | 区住建局、各管线单位 | 各镇（街） |
| 3、建立控制拆违长效机制 | 完善违法建设巡查、报告、查处机制，消除存量，遏制增量。对新增违法建设实行零容忍，确保违法建设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查处、第一时间拆除，坚决遏制违法建设多发高发势头。 | 完善违法建设巡查、报告、查处机制，消除存量，遏制增量。 | 区住建局、各镇（街） |  |
| 对新增违法建设实行零容忍，确保违法建设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查处、第一时间拆除，坚决遏制违法建设多发高发势头 |
| 四、实施绿化提升行动 | 1、完善绿地系统规划 | 结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全面完成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编制或修编，科学布局城市绿地公园，实现 “300米见绿、500米见园 ”。充分利用山体、水系、森林、风景名胜区、历史古迹等自然人文资源，结合现有道路交通体系、园林绿地系统，编制城市绿道规划。 | 结合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全面完成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编制或修编，科学布局城市绿地公园，实现 “300米见绿、500米见园 ”。 | 区住建局 | 4个街道 |
| 充分利用山体、水系、森林、风景名胜区、历史古迹等自然人文资源，结合现有道路交通体系、园林绿地系统，编制城市绿道规划。 | 区住建局 | 区林业局、区水利局、区国土局 |
| 2、提升功能品质 | 突出抓好道路沿线、城市公园、休闲广场、居住小区、主要节点、城市出入口、河道水系的园林绿地设计和景观营造，增加绿量，提升品质。保护古树名木资源，广植当地树种，减少人工干预，让乔灌草合理搭配、自然生长，发展立体绿化，严禁大树进城。推行生态绿化方式，推进城市绿道和慢行系统建设，实现城市内外绿地连接贯通，将生态要素引入城区。 | 突出抓好道路沿线、城市公园、休闲广场、居住小区、主要节点、城市出入口、河道水系的园林绿地设计和景观营造，增加绿量，提升品质。 | 区住建局 | 区水利局、4个街道 |
| 保护古树名木资源，广植当地树种，减少人工干预，让乔灌草合理搭配、自然生长，发展立体绿化，严禁大树进城。 | 区住建局 | 区林业局、4个街道 |
| 推进城市绿道和慢行系统建设，实现城市内外绿地连接贯通，将生态要素引入城区。 | 区住建局 | 4个街道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四、实施绿化提升行动 | 3、建设园林城市 | 对照国家园林城市标准，完善规划编制体系，制定绿地建设三年计划，健全管理机构和制度，突出绿地公园建设，强化生态空间保护，通过新植补种、拆违建绿、拆墙透绿、见缝插绿，形成大绿量、多层次、立体化的绿化景观，提高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和绿地率，推动园林城市建设取得新成效。 | 对照国家园林城市标准，完善规划编制体系。 | 区住建局 |  |
| 制定绿地建设三年计划，健全管理机构和制度。 | 区住建局 |  |
| 通过新植补种、拆违建绿、拆墙透绿、见缝插绿，形成大绿量、多层次、立体化的绿化景观。 | 区住建局 | 4个街道 |
| 提高建成区绿化覆盖率和绿地率，推动园林城市建设取得新成效。 | 区住建局 | 4个街道 |
| 五、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行动 | 1、整治建筑立面和楼道 | 对未纳入拆除重建的老旧房屋进行维修改造，重点维修屋面防水、清理维护外立面、粉饰楼体楼道、安装楼道照明设施、改造楼内老旧管线、维修安装单元门和对讲系统。对非节能房屋实施节能改造，提高房屋保暖性。 | 对未纳入拆除重建的老旧房屋进行维修改造，重点维修屋面防水、清理维护外立面、粉饰楼体楼道、安装楼道照明设施、改造楼内老旧管线、维修安装单元门和对讲系统。 | 区住建局 | 供电公司、吉视传媒公司、联通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 |
| 对非节能房屋实施节能改造，提高房屋保暖性。 | 区住建局 |  |
| 2、改造小区设施 | 拆除小板房、小棚厦、小门斗等各类违法建筑，疏通消防通道。翻新破损道路，硬化人行步道，安装照明设施，改造老旧管网，有条件的安装监控系统和智能服务设施。实施绿化美化，改造建设停车位、停车场等停车设施，解决小区停车难问题。配置物业管理用房和必要的环卫保洁设施。增加健身娱乐设施，活跃小区文化，提高宜居性。 | 拆除小板房、小棚厦、小门斗等各类违法建筑，疏通消防通道。 | 区住建局 |  |
| 翻新破损道路，硬化人行步道，安装照明设施，改造老旧管网，有条件的安装监控系统和智能服务设施。 | 区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  |
| 实施绿化美化，改造建设停车位、停车场等停车设施，解决小区停车难问题。 | 区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  |
| 配置物业管理用房和必要的环卫保洁设施。 | 区房屋产权管理中心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五、实施老旧小区综合整治行动 | 3、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 坚持政府指导、社区组织、物业服务、居民自治的原则，建立社区居委会、物业服务单位、业主委员会 “三位一体 ”的管理模式，落实管理责任，做到 “改造一个、管起一个 ”，让广大居民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变化，不断提升舒适度和幸福感。已改造完的单位和小区，要巩固改造成果，完善后续长效管理体系。 | 坚持政府指导、社区组织、物业服务、居民自治的原则，建立社区居委会、物业服务单位、业主委员会 “三位一体 ”的管理模式。 | 区房屋产权管理中心、4个街道 |  |
| 落实管理责任，做到 “改造一个、管起一个 ”，让广大居民感受到实实在在的变化，不断提升舒适度和幸福感。 |
| 已改造完的单位和小区，要巩固改造成果，完善后续长效管理体系。 |
| 六、实施城市管网安全运行提升行动 | 1、完善普查登记 | 对城市地下各类管网进行全面普查登记，摸清城市燃气、热力、供水、排水、电力、通信、广播电视等管线及其附属设施，明确各类管线的坐标、标高、走向、材质、管径、建设年代、权属单位等信息。统一数据标准，建立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实现管线信息的即时交换、动态更新、兼容扩展，满足城市规划、建设、运行和应急需要。 | 对城市地下各类管网进行全面普查登记，摸清城市燃气、热力、供水、排水、电力、通信、广播电视等管线及其附属设施，明确各类管线的坐标、标高、走向、材质、管径、建设年代、权属单位等信息。 | 区住建局 | 各管线产权单位 |
| 统一数据标准，建立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实现管线信息的即时交换、动态更新、兼容扩展，满足城市规划、建设、运行和应急需要。 | 区住建局 | 各管线产权单位 |
| 2、建立在线监测系统 | 基于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在各类地下管线、综合管廊、人防工程等重要设施上，采用传感元件、精确测控、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建立集在线监控、准确采集和实时上传等功能的前端感知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保障安全运行信息实时捕捉，为管线安全平稳运行提供支撑。推进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和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与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智慧城市兼容，实现信息共享互通，提升综合管理服务能力。 | 基于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在各类地下管线、综合管廊、人防工程等重要设施上，采用传感元件、精确测控、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建立集在线监控、准确采集和实时上传等功能的前端感知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保障安全运行信息实时捕捉，为管线安全平稳运行提供支撑。 | 区住建局 | 各管线产权单位 |
| 推进城市地下管网信息系统和安全运行监测系统与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智慧城市兼容，实现信息共享互通，提升综合管理服务能力。 | 区住建局 | 各管线产权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任务名称** | | **任务目标** | **任务内容** | **责任单位** | **配合单位** |
| 六、实施城市管网安全运行提升行动 | 3、继续推进老旧管网改造 | 改造材质落后、漏失严重、急需更换的供排水管网，推进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和建设。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燃气、热力、电力、通讯等地下管线进行维修、更换和升级改造。对存在塌陷、火灾、水淹等重大安全隐患的电力电缆开展专项治理。加强地下管线维修养护，建立巡护和隐患排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改造材质落后、漏失严重、急需更换的供排水管网。 | 区住建局 |  |
| 推进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和建设。 | 区住建局 |  |
| 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燃气、热力、电力、通讯等地下管线进行维修、更换和升级改造。 | 各管线产权单位 | 区住建局 |
| 对存在塌陷、火灾、水淹等重大安全隐患的电力电缆开展专项治理。 | 供电公司 |  |
| 加强地下管线维修养护，建立巡护和隐患排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区住建局、各管线产权单位 |  |